

##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9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名，实到董事十名，其中四名独立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姜修昌先生主持，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二）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董事辞任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三）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四）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三级子公司北京统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该议案时公司 10 名董事中的 6 名关联董事回避参

与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均为独立董事）全部同意，并且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五）以10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2日

附件：周旭东先生简历

周旭东先生，1969年出生，于1990年7月获得南京审计学院审计一系审计专业专科学位。1990年7月至1992年10月，担任仪征化纤工业联合公司审计处审计会计员；1992年11月至2002年12月，历任南通市化工医药原材料公司业务员、副科长、药品经营部副经理、副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11年12月，担任南通市医药经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1年12月至2015年5月及2014年7月至2015年4月分别担任国药控股南通有限公司总经理及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9年3月担任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起至今担任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